

证券代码：000519

证券简称：中兵红箭

公告编号：2025-45

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1月13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，会议于2025年11月17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公司董事会成员9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，分别为魏军先生、王新星先生、杨守杰先生、魏武臣先生、刘中会先生、张建新先生、吴传利先生、张大光先生、王红军先生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魏军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方式，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1.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详见同日

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2.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

同意对《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修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3.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〉的议案》

同意对《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的修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4.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实施制度〉的议案》

同意对《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实施制度》的修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5.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公司定于 2025 年 12 月 4 日在南阳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。详见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；

2.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八次会议决议。

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1 月 19 日